

給黎劭西的信

疑古玄同

——樵歌的跋——

Shawshi 夥計

承示大著樵歌跋，論三系附聲之韻的變遷，透關極了，佩服得很。只因您寫了「若要知其詳細，請問疑古先生」一句話，既使我慚惶無地，又使我心癢難熬。三系附聲韻之合併的證據，我就連粗略的也說不出什麼來，遑論詳細乎？慚惶無地，職此之由。可是我看了那班什麼桐城巨子 *等*，選舉文家 *等*，文豪 *等*，名士 *等*，詩翁 *等*，詞人 *等*，墨客 *等*，拖着精神上的辮子，經着精神上的小脚，*Syehibairli* 要捧住一部「詩韻」作為押韻的聖經，不准稍有出入，覺得他們真當得起「高山滾鼓」的讚語。嗟乎！人之「低能」，一至于此，寧不可哀！關於這一點，我本有幾句話想說，現在經您一提，焉得而不癢心難熬也哉！

做文章要押韻，用意只在利用疊韻，使文章好讀而已。要文章好讀，有兩個目的：一是文章容易上口，便

容易記得，文化幼稚的社會裏，書寫印刷均不發達，往往利用這辦法來記憶一切知識，詩經中的「史詩」（如公劉，縣），漢以前的哲學書（如老子），以及現在通行于民間的小九九歌訣，湯頭歌訣，廿一史彈詞，誇陽歷大鼓書等等都是；一是利用讀音的和諧來增加文學的美趣，凡古今中外一切抒情的詩歌都是。其用意如此，所以押韻的唯一要義，就是所押各字，至少也必須作者自己讀起來是疊韻才行。（這里所說的疊韻，不是音理的，乃是習慣的：譬如國音中。韻與 *uo* 韻，*ou* 韻與 *i* 韻，*iu* 韻，*iu* 韻與 *ou* 韻，音理上當然不能說是疊韻，但北京的平民文學中總認它們是疊韻，這就是習慣的疊韻。）要是連自己讀起來都不是疊韻，那還有什麼押韻之可言？這樣淺極的道理，總不見得比肚子餓了要吃飯，一加一等于二，還要難懂些吧。可憐那班精神上拖着辮子纏着小脚的人們，竟永遠不會懂得這個道理！他們自己讀「公」與「恭」，「豐」與「封」，「戎」與「茸」，也是同音，可是決不敢拿它們來相押，因為詩韻

中「公，豐，戎」在一東，「恭，封，茸」在二冬也。「居，虛，於」與「拘，吁，紆」，同讀 yü 韻，不敢拿來相押；「拘，吁，紆」讀 yü 韻，「姑，呼，烏」讀 ü 韻，反例拿來相押；因為詩韻中「拘，吁，紆」與「姑，呼，烏」都在七虞，而「居，虛，於」則在六魚也。那「該死十三元」韻中，「吞，孫」是 sun ，「樊，番」是 fan ；還有那四支韻中，「資，時」是 shí ，「移，奇」是 yí ，「垂，葵」是 kuí 。「兒，而」是 ér 這些字押在一起，簡直不像有韻，他們被詩韻壓扁了，竟不敢稍懷異志。嗚呼！稀矣！尤可笑者，有些人看見前代韻文中某某兩字相押，全不想想，某某兩字的今音是否疊韻，只甘心做古人的應聲虫，如陳第所云「唐宋各儒，博學好古，間用古韻以炫異耀奇」者，於是 ou 可以與 au 押， ei 或 ai 可以與 ion 押， ao 可以與 ou 押， u 或 ü 可以與 ü 或 o 押了！豈不怪哉！

自古以來，凡價值最高的文學，都是用活的語言做成的；凡活語言中讀成疊韻的字，他們就隨意拿來押

韻，三百篇，屈宋的賦，漢魏六朝的樂府，宋詞，元曲，以及現存的平民歌謠，都是這樣辦的。您說「宋詞……只把當時普遍廣泛的語言作標準，有時高興，還不妨叶幾個自己的方言」這話固然有辨，但據我看，恐怕下半句說的是普通的狀況，上半句說的倒是「有時高興」如此罷了。所謂標準音，所謂國語，都是現代才發生的，而且一定要到了現代，才有這種需要，這種運動才會發生，這種運動才會成功。從前是大家都做着「義皇上人」的好夢，以「老死不相往來」為至樂的。雖然為了做官或經商，彼此也不免要拘住舌頭，打着龐雜無倫的藍青官話，即您所謂「普遍廣泛的語音」；但是我覺得這種「普遍廣泛的語音」在文學上未必有多大的勢力，而且未必被文學家所看重，因為它既不合于書本上的舊音，又不合于語言中的活音也。做詩填詞，非摹古調，即依活語；前者往往愛用舊音，如韓愈杜甫諸人之詩是也；後者往往愛用活音，如柳永秦觀諸人之詞是也。韓杜諸人所用，即陸法言切韻一派之音；切韻之

音，乃魏晉六朝以來經師文人讀書所用之舊音也。宋詞不走這條路，用活語行文，依活語押韻，這活語本是方言，故押韻的字也就是在某方言中讀成疊韻的字了。各人用着他自己最熟練的方言填詞押韻，秦七不必同于黃九，辛稼軒的詞雖然受了它的那位同鄉女名士李易安的許多影響（適之的話），但它押韻却未必對於伊亦步亦趨。乾脆一句話，「詞韻」這東西 *yahgei*，就是沒有的。戈老爹這班人 *ziang²aqyeousahzyh* 的說道，詞韻如此如此，這般這般，其可笑正不亞于「瞎子斷匾」！寫到這里，我要來給徐志摩君伸冤了。好像記得去年的晨報副刊中，志摩說過幾句自慚的話，大意是說它對於音韻是完全不懂的，所以它的詩中用韻，謬誤不合之處甚多；它還說，適之曾經糾正過它。我以為志摩的自慚與適之的糾正，真叫做「莫須有」：不但莫須有，簡直不該有。古文既可改用白話，古典既可改用俗語，其他一切文學上的枷鎖鐐铐，*tuomleq* 都主張而且實行打破了；不知爲什麼，這區區押韻一事，*tuomen* 偏

要守舊起來。志摩是硤石人，它那本「志摩的詩」，大致都是用音硤押韻的；其異于國音者，試舉幾條爲例：

髮，脚 (*io*) —— 這是一個懦怯的世界

襟，星，真，混 (*ien*) —— 我有一個戀愛

火，土，播，步 (*ie*) —— 誰知道

械，見 (*io*) —— 一家古怪的店鋪

骸，掩 (*ie*) —— 希望的埋葬，

谷，血，落 (*oo*) 哀曼殊斐兒

促，國 (*oo*) —— 天國的消息

苔，坎 (*oo*) —— 月下待杜鵑不來

竊，閃 (*oo*) —— 塚中的歲月

這個押韻法，是最合理的，因爲是根據活音的。志摩讀「髮，脚」是 *tap*，*jiap*，不是 *taa*，*jeau* 讀「谷，血，落」是 *cap*，*Shiop*，*lop*，不是 *gun*，*Shiee*，*loh*，讀「苔，坎」是 *dher*，*keo*，不是 *tair*，*Kaan*；它用它的方音押韻，實在比用國音要自然，所以我說它這押音法是最合理的。不過用國音押韻，我也很贊

同，我決不願意拿「國語統一」這頂大帽子來唬人，只因國音就是北京音，與硤石音都是現代的活音，做現在的活文學，拿它押韻，一樣也是很適宜的；還有，咱們的究竟是有「國語迷」的人，有人用國音押韻，當然是要歡迎的了。不過，我之所謂國語國音，我會屢次和您談過，我是堅決的主張古，今，中，外，雅，俗，京，方，都在擷取之列的，雖然應以中國北京現在的知識階級的普通白話的讀音為主體。元任的「國音新詩韻」中，有「通韻」「叶韻」的辦法，這是很同意的。佗這辦法，絕非那班擔着「統一」招牌的「低能」國語家所能了解；他們是最喜歡排斥國音以外的說言與聲音的，他們寧可把「像殺有介事」讀成 *zhiangsha—Yeoujiehshyh* 而不肯讀原音的 *sianpsäpyeouqahzyh*，寧可把「勿色頭」讀成 *wuhshaetour* 而不肯讀原音的 *fepsepdhon*，其「低能」有如此者！志摩用硤石音押韻，這是我認為最合理的；佗若用國音押韻，這也是我很歡迎的。若有人說，「髮」在六月而「脚」在十藥，「械」在十卦而「見」在十七

霰，「促」在二沃而「國」在十三職，……所以不能相押；那就 *berno* 跟他多辯，只合送他幾下「脰頸拳」！野馬未可任意跑，不如且吃回頭草。却說那 *boq*，*bo*，*bo* 三系附聲之韻的混合，我所知道的，不過「吾家」竹汀先生的十駕齋養新錄中所舉的幾條之類罷了。詩鄭風溱洧之溱 (*bo*)，說文引作「澮」(*boq*) 又魯頌閟，宮烝徒增增之「增」(*boq*)，與小雅無羊室家溱之「溱」(*bo*)，僞毛傳均訓「衆」，實一字異體耳。又說文「溱」(*boq*)，司馬相如作「溱」(*bo*)。此皆「古已有之」的 *bo* 與 *bo* 之混合也。說文「苦」(*bo*)，服虔通俗文變作「繳」，*bo*，即今傘字，苦繳是一字之古今異體，太尖師說)。又「郎」(*bo*)，廣韻與「寒」(*bo*) 同音。又楊戲的諸葛亮贊云：

忠武英高，獻策江濱 (*bo*)。攀吳連蜀，權我無真 (*bo*)。受遺阿衡，整武齊文 (*bo*)。敷陳德教，理物移風 (*bo*)。賢愚競心，僉忘其身 (*bo*)。

又却正的釋讖云：

夫人心不同，實若其面（一〇）。子雖光麗，既美且艷（一〇）。管闕筐舉，守厥所見（一〇）。

又云：

方今朝士山槁，髦俊成羣（一〇）；猶鱗介之潛乎巨海，毛羽之集乎鄧林（一〇）；游禽逝不爲之妙；浮魴臻不爲之殷（一〇）。

又皇甫謐的釋勸論云：

故士或同升於唐朝，或先覺於有幸（一〇），或通夢以感主，或釋釣於渭濱（一〇），或叩角以干齊，或解褐以相秦（一〇）或冒謗以安鄭，或乘駟以救屯（一〇）或班荆以求友，或借術於黃神（一〇）；故能電飛景拔，超次邁倫（一〇），騰高聲以奮遠，抗宇宙之清音（一〇）。由此觀之，進德貴乎及時，何故屈此而不伸（一〇）？

又云：

子其鑒先哲之洪範，副聖朝之虛心（一〇）；沖靈翼於雲路，浴天池以濯鱗（一〇）；排闥闔，步玉岑

（一〇），登紫闥，侍北辰（一〇）翻然景曜，雜沓英塵（一〇），輔唐虞之主，化堯舜之人（一〇）官刑錯之政，配殷周之臣（一〇）；銘功景鐘，參敍彝倫（一〇）；存則鼎食，亡爲貴臣（一〇）。

又云：

……一浮一沈（一〇），兼得其真（一〇）。故上有勞謙之愛，下有不名之臣（一〇），朝有聘賢之禮，野有遜竄之人（一〇）是以支伯以幽疾距唐，李老寄迹於西鄰（一〇），顏氏安陋以成名，原思娛道於至貧（一〇），榮期以三樂感尼父，黔婁定諡於布衾（一〇），干木偃息以存魏，茹萊志邁於江岑（一〇），君平因著以道著，四皓潛德於洛濱（一〇），鄭真躬耕以致譽，幻安發令乎今人（一〇）。

又唐胡曾的戲妻族語不正詩云：

呼十（一〇）却爲石（一〇）；喚針（一〇）將作真（一〇）；忽然雲雨至，總道是天因（一〇），「陰」是（一〇）。此皆「古已於之」的（一〇）與（一〇）之混合也（其中「十」

之讀「石」爲 sh 與 st 之混合； t 爲 t 之入聲， st 爲 t 與 st 之入聲，則 t 與 st 亦有混合之象。我所能獻之寶，如是而已。

至於此音中將 sh 與 st 混合爲一個 st 的事件，周德清作中原音韻時， sh 已有岌岌不保之勢，不過周老先生還癡心妄想，希望挽將倒未倒之狂瀾：您看他那「針 sh 」有真 sh ，林 sh 有鄰 sh ，飲 sh 有引 sh ，……貪 sh 有灘 sh ，岩 sh 有顏 sh ，淡 sh 有旦 sh ，……添 sh 有天 sh ，鹽 sh 有延 sh ，劍 sh 有見 sh ……」的話，便可見其時之 sh 已成東周之虜王了。到底他老先生逆天而行，終不能久，到了明末，這侵尋，鹽咸廉纖三個 sh 韻不能不向著真文，寒山，先天三個 sh 韻繳械，請求改編了。一四四五年蘭茂所作之韻略易通，到了一六四二年，被畢拱辰修改爲韻略匯通，其改革雖有數處，而最重要的就是取消這侵尋，鹽咸，廉纖三韻；比畢拱辰略早一點，則有一六一一年喬中和所作之元韻譜，也已刪除 sh 數韻。

講到 sh 與 st 三系混合爲一，這南宋朱敦儒的樵歌已見其端。我想元明之時或者有些韻文也是這樣，尤其是戲曲，不過我的見聞太淺陋了，而我對於戲曲幾乎還沒有繙過，實在回報不出什麼來，我但知明季松江施紹莘的花影集把 sh 與 st （ sh 恐怕本無此物）， sh 與 st 與 sh ， sh 與 am ， sh 與 ien （國音中之 an ，與 ien ，南音至今尙分兩系），都混合通押而已。惟 sh 與 st 之相押，尙未尋得「古已有之」的證據，大概是「古尙未有之」，其理由或者和您所懷疑於 sh 與 st 相通之少一樣：「韻母 sh 的聲勢比 st 來得闊大些，變古較難」吧。還有 sh ， sh 兩韻，其音本與 sh ， sh 相差較遠，古未混合，亦固其所。

照此看來，北音合三系爲兩系，南音更合三系爲一系（除一二較特別之韻）都是「古已有之」了。到了現在，北音之 sh 與 st 兩系，也漸有混合之趨勢：例如肯（ sh ），貞（ sh ），亘（ sh ），今音變爲 sh ， sh ，而天津（ sh ）又變爲 sh ，暖（ sh ）

an) 又變爲 nasar, 寤 (jeun) 又變爲 jencor 之類皆是。其在南音，宋明以來混合的，今仍混合；即 an 與 en, 以我所知，如浙江之杭州，江蘇之江浦，安徽之當塗等處，都已混合爲一，非 i 非 u；讀成一種鼻韻；又如江浙之松江等處，iu 韻亦合于 iou, 如勳 (shun) 讀 jions, 君 (jun) 讀 jions 之類。

據我的瞎猜，將來這 i 與 u 兩系，無論南北，都要混合爲一的。混合的結果，或者竟是一體變爲鼻韻，也未可知。法語就是這樣。我看中國語音的變遷，與法語最爲相近：法語對於詞尾的輔音，鼻聲（如 p, b）都與前面的元音合爲一體而變爲鼻韻，破裂聲（如 p）與摩擦聲（如 m）都滅去不讀，中國大致也是這樣。這種變遷，所用的音日見其少，我以為是進化的：一是單音詞漸變爲複音詞，用不着弄了許多佶屈聱牙的音來分別許多單音的詞；二是人類一天一天聰明起來，聽說話，看文章，對於一個詞，能夠從它在句中所處的地位，還有它和它的上下文的關係，而確定它的意義，縱有異義而

同音的詞，不難瞭解分辨，不會混淆誤會，也用不着弄了許多佶屈聱牙的音來分別許多異義的詞。（一般人以為異義同音而異形的詞，全靠這字形不同來區別，故對於咱們那個「國語應該改用拼音文字」的主張，總覺得將同音異義的字寫成同樣的字形，這是萬萬不可的，這真合着某校某教員的兩句妙文，「夢中多曹社之謀，心上有杞天之慮」了。他們往往愛引西文的同音異形字爲例，如英文的 no 與 know, write 與 rite 與 right 等等。其實這是英文的壞處，語音已變，字形未變，弄成這種拼音上的大麻煩，實在不足爲訓。聽說他們那邊有人主張改良拼法，把這類同音異形的字改成同樣的拼法，這是很對的。）國語文學是活的文學，國語是活的語言，所以現在應該用天然的活語活音作爲國語國音，而且還應該定用一種活語活音作國語國音的基本，而再旁搜博採許許多多別種活語活音以輔助之增益之，使國語國音豐富到不可限量。所以現在定用北京語北京音作國語國音的基本，這是咱們的主張。可是我的意見，

應該叫國語國音常常跟着活語活音改變，決不可像有一班人所主張的「某字的國音一經規定，便應該永遠照它讀，不准再去遷就活語活音」那種「低能」的辦法，弄得國語國音成爲僵固不化的死東西。活語活音常有變化，國語國音跟着它改變，才能日趨于活潑，自由，豐富之域。若說現今所定的國語國音已經是盡美盡善，「一天不變，語亦不變，音亦不變」，那便好像古之求爲仙人者，希望白日飛昇，天天喝瓊漿，吃麒麟脯，叫金童玉女來伺候，兆兆兆年永遠過着那樣「精緻玻璃花球」式的生活一樣。過那樣的仙人生活不如死，說那樣的國音國語不如變啞吧，因爲實在單調得太難受，固定得太無聊也。而況今何時乎，今何世乎？倘孫中山先生的建國方略一旦實現，則全國交通，四民平等，窮鄉僻壤之語言，農夫獵婦之文藝，不難紛呈于吾前；苟目光不至如豆，肯歡迎「文化侵略」，不想做二十世紀的新義和團，則他國之語言文字咸得恣我攝取，國語國音之前途，繽紛燦爛，美麗將莫可名狀。您說，「詞漸老死，

「詞韻」專書也就出來了。」自過去的史實言之，固然如此；若用「低能」的辦法處理國音，其結果亦必至此；但國語國音若跟着活語活音而變動不居，則國音韻書亦必日新月異而歲不同矣。您以爲不麼？

您的夥計 Yigun Shyuanfong

十五年的 Shuangshyryje

苦雨齋尺牘

豈明

五 清浦子爵之特殊理解

子威兄：

今天看報知道日本子爵清浦吾來京了，這本來沒有什麼希奇，所奇者是他「自謂對中國文化具有常人所不及之特殊理解」。據電通社記述他的談話，有這樣的一節：

「予自幼年即受儒教薰陶，對孔孟之學知其久已成爲中國文化基礎之倫理觀念及道德思想，故特私心尊重，換言之，即予察中國自信常較一般常人頗具理解。」

這是多麼謬誤的話。我相信中國國民所有的只是道教思想，即薩滿教，就是以維持禮教爲業的名流與軍閥，其所根據以肆行殘暴者也只是根于這迷信的恐怖與嫌惡，倘若不是私利私怨的時候。古昔儒教使徒的長處便是能把這些迷信多少理性化了，不過牠的本根原是古代的迷信，而且他們都有點做官的嗜好，因此這一派思想終于非墮落分散不止。大家都以爲是受過儒教「薰陶」，然而一部分人只學了他的做官趣味，一部分人只抽取了所含的原始迷信，却把那新發生的唯理的傾向完全拋棄了，雖然這一點在我看來是最可取的，是中國民族的一個大優點，假如誇大一點，可以說與古希臘人有點相像的。所以，現在中國早已沒有儒教了，除了一羣卑鄙的紳士與迷信的愚民。現今的改革運動，實在只是唯理思想的復興。我不知道所謂東方文明與西方文明在什麼地方有絕對的不同，我只覺得西方文明的基礎之希臘文化的精髓與中國的現世思想有共鳴的地方，故中國目下吸收世界的新文明，正是預備他自己的「再生」。這似乎

是極淺顯的事情。但是那些相信東西文化是絕對不同，尤其以儒教爲東方文化的精髓的人，則絕不能了解，他的對於過去現在將來的中國之判斷也無一不謬誤。可惜這一類的人又似乎是特別的多。

清浦子爵是素受儒教薰陶的，又是七十七歲的老人了，其不能理解真的中國是當然的，也更不必置辯，但是因爲他是子爵，他的話恐怕一定很得許多人的信仰，所以我想略有糾正之必要，特別是爲未來的「支那通」計。我想告訴他們，儒教絕不是中國文化的基礎，而且現在也早已消滅了。他的注重人生實際，與迷信之理性化的一點或者可以說是代表中國民族之優點的，但這也已消滅，現代被大家所斥罵的「新文化運動」倒是這個精神復興的表示。想理解中國，多讀孔孟之書是無用的，最好是先讀一部本國的明治維新史。無論兩國的國體是怎麼不同，在一個改革時期的氣分總是相像的；正如青年期的激昂與傷感在大抵的人都是相像的一樣。讀了維新的歷史，對於當時破壞嘗試等等底下的情熱與希

望，能夠理解，再來看現時中國的情狀，纔能不至于十分誤會。倘若惹了老年的頭腦，照了本國的標準，貿貿然到中國來，以為找到了經書中的中國了，隨意批評一番那不但是無謂的事，反而要引起兩方面的誤解，為息事甯人計，大可不必。中國與日本最接近，而最不能互相了解，真是奇事怪事，——此豈非儒教在中作怪之故耶，哈瞪。十月十七日。

六 國語羅馬字

疑古兄

你們的 Gwoyeu Romatzyh 聽說不久就要由教部發表了，這是我所十分表示歡迎的。

前回看見報上一條新聞，彷彿說是教部將廢注音符母而以羅馬字代之，後來又聽說有人相信真是要文字革命了，大加反對。天下這樣低能的人真是有的！在這年頭兒，這個教育部，會來主張羅馬字代字母？這是那裏來的話！不佞似乎還高能一點，一看見知道這是威妥瑪式的改正拼法，還不是「古已有之」，用以拼中國字的

麼？不過便利得多，字上不要加撇，不要標數目，而且經過教部發表，可以統一拼法，這都是很好的。但是我覺得有不很佩服的地方。我是個外行，對於一個個的字母不能有所可否，只對於那本中華教育改進社第四卷第四號的小冊子上七條特色中所舉三四兩條都以與英文相近為言，覺得有點懷疑。為什麼國語羅馬字與英文相近便是特色？我想這個理由一定是因為中國人讀英文的多。但是這實際上有什麼用呢？普通能讀英文的人大抵奉英文拼法為正宗，不知道世上還有別的讀法，而國語羅馬字的字音又大半並不真與英文一致，所以讀起來的時候仍不免弄錯。如北京一字，平常照英文讀作「庇鏗」，那麼國語羅馬字的拼法也將讀為「皮盡」，至于「黎大總統」之被讀為「賴」大總統更是一樣了。我想有人要學會一種新拼法，總須請他費一點工夫學一學纔行，不可太想取巧或省力，否則反而弄巧成拙，再想補救，更為費事了。況且這國語羅馬字不是專供學英文的人用的，據文中所說還擬推廣開去，似乎更不必牽就一

方面——。其實，國語羅馬字雖然大半與威妥瑪式相同，却並不怎麼與英文相近，威妥瑪式的音似乎本來並不一定是根據英文的，所以懂得英文的人看這拼法，也只是字母認得罷了，這一層在懂得法意等文的人也一樣便利的，未必限于英文。總之，我贊成這一套國語羅馬字，只是覺得牠的發音並不怎麼像英文，就是像也未必算得什麼特色，因為這並非給英美人用的。照例亂說，不知尊意以為如何。十八日，Jon T. Nuohren。

進獻之辭

一
我很想在這冊小著『蘭生弟的日記』上加印『進獻於新中國文學的園地開拓者和開墾者』的幾個字。實在是深深地感謝那種人，當我在提筆寫述這部小著的時候，當我初次在印版上見到自己的文字時候，當我在見到閱讀了這部小著後賜了片言隻語來的時候。實在我是深深地感謝爲了新中國文學開拓了園地以及開墾着園地

的人。但是我終於不曾加上。

比之文學的感謝還深的，在我的當初是人生的感激。我在提筆當初就已主張了我的生存。我是藉着這部小著而攬得生命的。我在提筆的那瞬間方才感悟到文學與人生的真正關係，方才感悟到文學的真正意義：覺得文學的真正意義之感悟也與人生的一樣，不全賴於學殖而尤多出乎苦痛——這在我也許是說也羞愧的事實。

所以我在文學的感謝以先尤多人生的感激。所以我應該最先把這部小著進獻於給我生命使我生存的那些。這不是文學範圍了。而文學上的主張與議論又不必裝束於自己的著作上作爲初出陣營時的盔甲。更因爲我認文學是人生的表現而不是什麼爭戰的宣傳。

二
這書的成爲單行本，也可說是偶然的。今年四月中旬的事，忽然接到一個書局寫來辭句鄭重的一封信。那是在語絲上面寫過一篇雜感，因之來徵求承印那篇雜感裏說及的一部譯稿的。當時爲了感謝那書局的一個主人

的鄭重，而譯稿一時又未能應命，於是有刊印這部小著的談判，而結果還不就成爲這部書。

也是今年六月下旬的事，才把舊有的原稿閱讀一過硬着頭皮交付了那個書局，突爲了一個迫促的小使命，我就有辭別北京而往江浙去的行役。我把校對裝幀的一切全委任之於那個書局的主人。一離北京後也無從知道這書的究竟，及到八月中旬回京來一看，市場上已有了該書的蹤跡。跑到書局去一問，才知道郵信交錯，出書的通告與樣本早已寄到了臨走留下通訊處的上海去。一看書樣裝訂都是不洽人意，更增我幾分的羞愧。而書面的用紙及裝幀的大概都是我臨走時所指定，就是自己不及校對等一憑書局按排的話也是我去函懇託的。而這次回京來遽然似有難色。而且把取回的一冊通讀一遍之後發見錯字怪多，於是又廢然喪氣，竟其馳函該書局說明如果無法補救情願中止發行，賠償書局損失云云。書局主人出於早先鄭重的本意，說能把錯字之頁重印重訂，封面亦可另換式樣。在如此經過後，結果才成這書。

關於此書之成應該感謝的當然是北新書局的李君小峯。又感謝在百忙中爲小著書面題字封面製圖的，沈君尹默與葉君靈鳳。

此書共印千冊，當時與書局說明不再重版。第一次的墨青色作底小方塊白籤的封面，只要剪粘不太歪斜背籤部位適當，本不願改換新裝。如今也並非不覺得面目更改的可惜。然而這書已在文學的藐子(Muse)神前獻了祭，或者應該添送一件較成體統的新裝去。這也許是合乎禮儀的事。

把已換了文學新裝的幾部如今想進獻於我，我進獻於我的幾個人。這部是進獻於——

對於賜讀了這書的內容而又寵賜了文字或是書信的人，我在這裏深深地道謝，有些指摘之處我也能夠服膺，等到有使我在或種形式內改版的機會來到時候，想把它一併刊入，以增加我的光榮與感謝。

但願到那時候我已深遠了我在這部小著裏開墾着的境地——藝術的，人生的。我願自己努力。

著者 徐祖正

小品

江紹鳳

(二二三) 「呼名落馬」

九月廿四日上午，俞平伯兄來譚。蒙他見告。封神演義裏面，說起過呼名落馬之術。我處適有此書，當時就開卷同看。他去後，我將有關的文抄在這裏備查。

飛虎曰，「張桂芳乃左道傍門術士，俱有幻術傷人。」子牙曰，「有何幻術？」飛虎曰，「此術異常。但凡與人交兵會戰，必先通名報姓。如末將叫黃某，正戰之間，他就叫『黃飛虎不下馬更待何時！』末將自然下馬。故有此術，似難對戰。丞相須分付衆位將軍。但遇桂芳交戰，切不可通名；如有通名者，無不獲去之理。」子牙聽罷，面有憂色。傍有諸將不服此言的，道：「豈有此理！那有叫名便下馬的！若這等，我們百員將官，只消叫百十聲，便都拏盡！」衆將官俱各含笑而已。(三十六回)

待張桂芳與黃飛虎交戰時，

語絲

第一百〇二期

張桂芳仗胸中左道之術，一心要擒飛虎。二將酣戰未及十五合，張桂芳大叫「黃飛虎不下馬更待何時！」飛虎不由自己，攆下鞍轡。軍士方欲上前擒獲，只見對陣上一將，乃是周紀飛馬沖來，掄斧直取張桂芳。黃飛彪飛豹二將齊出，把飛虎搶去。周紀大戰桂芳；張桂芳掩一鎗就走，周紀不知其故，隨後趕來。張桂芳知道周紀，大叫一聲「周紀不下馬更待何時！」周紀弔下馬來。及至衆將救時，已被衆士卒生擒活捉，拏近轅門。……次日張桂芳親往城下搦戰。探馬報入丞相府曰，「張桂芳搦戰。」子牙因他開口叫名字便落馬，故不敢(缺字)傳令且將免戰牌掛出去。(同上)

在這個當口，幸虧太乙真人遣徒李哪吒下山助姜。且看哪吒的神通：

張桂芳大戰哪吒三四十回合。哪吒鎗乃太乙仙傳，使開如飛電遶長空，風聲臨玉樹。張桂芳雖是鎗法精熟，也是雄威力敵不能久戰；隨用道術，要擒哪

五三

吒。桂芳大呼曰，「哪吒不下車來更待何時！」（站在風火輪上面的）哪吒也吃一驚，把腳踏定二輪。却不得下來！桂芳見叫不下輪來，大驚老師祕授之叫語捉將，道名擎人，往常響應，今日爲何不准。只得再叫一聲，哪吒只是不理。連叫三聲。哪吒大罵：「失時匹夫！我不下來憑我，難道你強叫我下來！張桂芳大怒，努力死戰。」

結果左臂被哪吒飛起的乾坤圈打傷，他敗進營裏去了。

欲知哪吒爲什麼不怕叫名，且看第三十七回的分解。

子牙又問，「可曾叫你名字？」哪吒曰，「桂芳連叫三次，弟子不曾理他能了。」衆將不知其故：但凡精血成胎者，有三魂七魄，被桂芳叫一聲，魂魄不居一體，散在各方，自然落馬；哪吒乃蓮花化身，週身俱是蓮花，那裏有三魂七魄，故此不得叫下輪來。

午飯後我又攤開書來讀，見其下接着說姜子牙因事

情危急，遂親往崑崙山求元始天尊幫他破張桂芳。元始命取封神榜給他，并告以西岐乃有德之人，一切自有高人相輔，此事是不消他過問的。

子牙不敢再問，只得出宮，纔出宮，門首有白鶴童兒曰，「師叔老爺請你！」子牙聽得，急忙回至八卦台下跪了。元始曰，「此去，但凡有人叫你的，不可應他；若是應他，有三十六路征伐你。東海還有一人等你，務要小心，你去罷。」子牙出宮，有南極仙翁送子牙。……南極仙翁曰，「上天數定，終不能移。只是有人叫你，切不可應他——著實緊要。我不得遠送你了。」子牙捧定封神榜，往前行至麒麟崖，纔駕土遁，腦後有人叫「姜子牙」，子牙曰，「當真有人叫，不可應他。」後邊有叫「子牙公」，也不應；又叫「姜丞相」，也不應。連聲叫三五次，見子牙不應，那人大叫曰「姜尚，你忒薄情而忘舊也。你今就做丞相，位極人臣，獨不思在玉虛宮與你學道四十年，今日連呼你數次，應也

不應。……

那叫他的是申公豹。此人叫姜，確是沒懷好心，我們從下面的經歷可以看出：交譚時他欲說子牙背周扶紂；子牙不從，他就揮劍把自己的首級取下，往空中一擲，它遊遍千萬里紅雲之後，將復歸公豹的頸上；以此惑子牙，使他認輸失節。不是南極仙翁出來破法，「子牙乃忠厚君子，險些兒被這孽障惑了」。自此申公豹記恨在心，誓把西岐攪成一個血海骨山。子牙何嘗是蓮花化身；苟非元始與南極仙翁警告在先，怕他的魂靈兒不被那騎白額虎的申公豹，活活的喚了去！

有幾點我想我們應該注意。

第一點：呼名落馬，不像純粹是小說家之言。個人單獨交戰和交戰前的互報姓名，都是古時實有的事，呼名能使來將魂不附體，或係從前軍旅中通行的迷信；而且許有咒詛等法并傳，非僅一呼而已。

第二點：哪吒雖是蓮花化身，但他被呼第一聲之時，「也吃一驚」。這「吃驚」，在哪吒以外的人，自然是目

定口呆，魂飛魄散之第一步。

第三點：申公豹叫姜子牙之時，陸續用了各種稱呼；這些稱呼的先後次序，也值得注意。他先呼姜（姓）子牙（號），繼之以子牙公（號與尊稱），又繼之以姜丞相（姓與官職）；子牙終不敢應，申纔怒呼其姓與名（姜尙）。呼全姓名實在最有效——最能使被呼者魂不附體，但申唯恐姜公明白這層道理不肯答應他，故只得擇其次善者姜子牙（姓與「字」）而呼之。第二次叫的子牙公三字，雖不帶姓却包括「字」，又其次善者；奈姜仍不應，於是申公豹施其下下之策，幾乎完全失望的，喊了一聲姜丞相。但這位姜丞相終於抱定了「爲人不開口，神仙難下手」主義，於是申公豹技窮；不但技窮，而且大怒，故他最初本想叫，只因怕被對面人識破所以不敢叫的「姜尙」二字，遂衝口而出。這不但是傲慢之聲，也是失敗之聲啊。

天下事一關到「斥名」，未有不糟者。故我前一二十天寫給徐志摩先生的信，因裏面有「梁啓超」和其他不

妥之處而徐公大怒。又如石蘅青先生，去夏他在武昌大學評議會的席上，大嚷「我不怕你黃侃」，而黃季剛先生就答以「我也不怕你石瑛！你叫我黃侃，我就叫你石瑛！」但姜子牙公的氣量，比——譬如區區我——到底大許多倍：故申公豹雖然面斥其名。他只是道歉：

兄弟！吾不知是你叫我，我只因師尊分付，但有人叫我，切不可應他，我故此不曾答應，得罪了。

（第三十七回）

帶住！我這是寫小品，不是著作什麼倫理學教科書！

第四點：蓮花化身云云者，似乎有印度的氣息。然呼名可以制魂魄之說，必係百分之百的國產，無須乎旁的民族輸入的。九月二十六日，後局大院五號。

關於「狂言」及其他

沈宰白

在語絲上看見了豈明先生譯的「狂言十番」的廣告，我也來說幾句關於「狂言」和日本舊劇的話。

本來日本戲曲，可以分作三種不同的形式，第一是

「能」(NO)，第二是「操」(Ayatsuri—即傀儡戲，或稱人形芝居)，第三是「歌舞伎」(Kabuki)。狂言是「能」中的一種。三種之內，「能」發達得最早，大約可算日本戲曲的開祖吧！其次是人形芝居，歌舞伎發達得最晚。但是，這三種雖有發達先後的關係，前面的兩種，並不是消滅了，到現今還是演着，譬如東京九段上的能舞台和大阪的文樂座多是。

「能」可以區別作「謠」和「狂言」兩種，「謠」是本曲，而「狂言」是在「謠」的甲曲終而乙曲始的中間演的。「謠」的主題，大多是歷史上的大事，而「狂言」所演則不過是民間瑣事；一方面「謠」是用音樂伴奏着大家合唱的。而「狂言」師所說的却是散文的科白而非韻文的歌曲。題材方面，也有點不同，「謠」所唱的大部是莊嚴悲壯的故事，而「狂言」所演的和豈明先生所說一般，是輕快的喜劇；所以我們綜合起來，可以說「謠」是歌劇，史劇，悲劇；「狂言」是科白劇，社會劇，喜劇。我喜歡「狂言」的原故，是「狂言」和「現代」劇的

距離，非常接近，有許多地方，令我們驚異，這樣古時的戲曲，竟能適合于近代劇的規範。

在舞台上說來，有趣味的是「能」的戲子，祇打扮衣裝而不「打臉」，而用假面具代之，演時俳優和叫做「地謠」的合唱團交互的唱，所唱的詞句中，也有對話，也有敘事。「操」是傀儡戲，當然不能開口，須得操傀儡者代做，而另外合以所謂「淨瑠璃者」。至於歌舞伎，則已經是一種完全成形的歌劇，所以戲子既扮裝，又打臉，劇中敘事和對話，也由戲子口中說出，而不假手于合唱團，——雖然有一二例外。

一九二六，十，八，在博多。

閒話集成

一 序言

嗚呼哀哉，閒話之衰歇也！豈信有命數者存乎其間耶？

昔者，大出秉政，閒話四起，何興之暴也！顧不旋

踵而相繼沈默，至今不復有人以閒話爲己任者。其始也，如在陽春，有大貓鳴于屋上，其終也，乃如昏夜，羌鴉雀之無聲。時歎，數歎，將與盡歎，吾烏得而知之。

雖然，狂瀾既倒，挽者在人，大厦將傾，支之唯木；吾輩盡忠閒話，不渝此心，大家願爲正人，宜努厥力。既在閒居，不可無話，所當集腋，以觀其成，本主任有厚望焉。

中華民國十五年十月十五日，語絲社閒話部主任右拉，(Dial, 英國拼法)謹題記。

二 謹論清宮寶物

十五日黃報載「大批清宮寶物將落日人之手」，問「不知國內考古家及主張保存國粹者對之作何感想也」，鄙人並非考古家，亦非主張保存國粹者，只是一介京兆公民，本沒有若何感想，却也不無若干意思，現在想說一說。查清宮者大清之宮也，大清宮中之寶物由大清皇帝及其遺老忠臣賤賣給友邦，此乃天經地義，凡曾經食土

踐毛之臣民，除頌揚聖明外豈尚有感想之可言哉！此吾中國禮教之精義也。此其一。准上文，清宮本係大清皇帝，（俗稱溥儀）所有之宮，確無疑義，乃由現蒙段祺瑞章士釗諸公所通緝之李石曾擅改為故宮博物院，實屬犯上作亂，于世道人心大有妨礙，友邦之明大義者如順天時報主筆等，亦曾仗義執言，大伸撻伐，可見忠義自在人間，不分外夏也。鄙人鑒于此次賤賣寶物之事，愈覺該博物院之應收回，交由曾仕民國之遺老敬謹保管，以備變賣，前此敵友杜總揆之改組清室善後委員，拘禁陳某，鄙人實十分贊成者也。此其二。至于清宮如何奉還皇上，寶物如何賣給外人，則遺老中人才濟濟，經驗豐富，接洽妥貼，自能措置裕如，非草野小民所當妄參末議者矣。安山叔，名光，京兆宛平人。

砂粒

（一）新藝術與藝術家

J. | 在一種新藝術的創始時期，『真』比之『美』尤為可貴。
S. 是的，有了『真』後才有『美』。

※ ※ ※ ※ ※

J. | 想獲得生活中純粹的自由意志，先須多多的『忍耐與『努力』』。

S. | 我們的生活大抵被種種淺薄的動機所驅使着。

※ ※ ※ ※ ※

J. | 由意志作中心的生活而有表現的，這都可成爲藝術。用意志的鋼針鑿成的『生命之像』，這是我
最喜歡的藝術。

※ ※ ※ ※ ※

J. | 新藝術家須是力行家。

（二）孤獨與藝術家

J. | 孤獨是藝術家第一個敵人，又是藝術家第一個良伴侶。

S. | 藝術家要有冒犯了良伴侶拋投來的疎遠的嫌疑眼色去愛好自己的孤獨。

J. | 我愛好藝術家。所以我愛好那個孤獨。

（三）生活的藝術化

J. | 生活的藝術化——就說是一種奢望也能，我是尊敬不拋棄那種奢望的人。

——祖正抄拾——